



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Fuchien Kinm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5年6月26日

聯絡人：葉子誠主任檢察官

電話：082-325090

暴力零容忍！金門檢警偵辦以洪姓被告為首之暴力集團， 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3名被告獲准。

本署日前接獲警方通報，於端午連假期間，金門地區某KTV、餐酒館等營業場所及其他公共場所，先後發生多起遭不明人士持棍棒、空氣槍打砸車輛及丟擲汽油彈等暴力犯罪，行徑囂張，對地方治安及社會秩序危害甚鉅，隨即指派徐子涵檢察官指揮金門縣警察局金城分局、刑事警察大隊及金湖分局組成專案小組全力偵辦。經專案小組數日跟監、埋伏蒐證，於115年6月24日上午搜索6處地點，並將洪姓被告及其5名黨羽拘提、通知到案，且查扣球棒、鐵棍等犯罪工具。

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洪姓被告等3人涉犯刑法第150條第1項及第2項第1款意圖供行使之用而攜帶兇器在公共場所施強暴脅迫罪嫌重大，且有相當理由認為有逃亡、串滅證之虞，於115年6月25日晚間向福建金門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。

本署強調，金門地區民風純樸，絕不容許任何暴力犯罪集團

破壞地方治安。本署將持續秉持「速辦、嚴辦」之原則，強力打擊暴力組織，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社會秩序。